

彰化縣社頭鄉朝興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設置要點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 二、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貳、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設委員共 14 人，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每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得連任，其組成方式如下：(人數以奇數為原則)

-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 5 人：校長、教導主任、教務組長、總務主任、輔導主任。
- 二、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 8 人：各年級代表及領域代表為當然委員。
- 三、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1 人。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職掌

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 一、審查各學習領域、巡迴輔導班課程計畫，內容包含教材選定版本、課程目標、單元與活動名稱、節數、領域之核心素養、學習表現、學習內容、表現任務、融入議題之實質內涵等項目。
- 二、應於每學年開學前一個月，審議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 三、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
- 四、議決校訂課程內涵，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含特殊需求領域)。
- 五、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課程評鑑。

肆、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方式

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針對試辦計劃實施過程中之疑難，提出修正方案，確實掌握試辦進程與效益。

- 一、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議。本會開會時，以校長為當然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 二、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
- 三、本會每年定期舉行四次，每學期各兩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四、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伍、課程發展之運作流程

一、委員運作時程

- (一)於每學期結束前檢討課程的實施並規劃下學期之課程。
- (二)於學期開始前審議各學年課程計畫後報教育處備查。

陸、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陳欣佑

主任：

陳欣佑

校長

郭書源

彰化縣社頭鄉朝興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組織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一覽表

組 成 成 員	人數	參 加 人 員
校 長	1	校 長
行政人員代表	4	教導主任、教務組長、總務主任、輔導主任
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	8	1. 語文領域-國語文、語文領域-英語文、語文領域-本土語、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自然科學)、科技、社會、藝術與人文(藝術)、生活課程、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各領域教師各 1 人代表 2. 特教教師代表(含特殊需求領域) 1 人
家長委員會代表	1	家長會代表 1 人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分工表

成員		職稱	人數	姓名	分 工 執 掌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1	郭書源	綜理學校本位課程，課程發展、計畫、執行與考核事宜	
執行秘書		教導主任	1	陳欣佑	執行推動課程發展、計畫、執行與考核事宜	
執行幹事		教務組長	1	張喬迪	負責規劃與協助執行教學與學習評鑑，負責規劃與協助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之計畫與執行成效，以及彙整各學習領域審查自編教科用書之結果	
行政組		教導主任	1	陳欣佑	規劃與推動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提供課程、教學與行政之諮詢，協助解決課程問題與提出因應策略，以增進教師專業成長	
		教務組長	1	張喬迪		
		總務主任	1	黃冠超		
		輔導主任	1	鄭安娜		
領域研發推廣組	各年級課程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訓導組長級任教師	7	張秣綺	探討與規劃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發展各種創新教學方法，協助學校發展教學策略，以及發展與檢討改善多元化教學評量 發展與檢討改善學校本位課程內涵，編擬學習領域之自編或改編教材，探討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研擬與實施各學年統整課程，設計與發展選修課程以及發展學校總體課程計畫	
				張淑君		
				方秀敏		
				許家容		
				林秀琴		
				張嘉錄		
				張閔順		
特教組	特殊教育代表	輔導主任	1	鄭安娜	評估特殊需求學生之身心特質與學習需求，分析課程目標與學生需求及能力之適配性	
家長社區代表組		家長會長	1	翁嘉良	負責課程變革之宣導推廣，讓家長、社區人士充分了解課程理念；負責聯絡社區、家長與教師及各項會議聯繫，提供相關教學與行政支援	